

《新时代爱国主义教育实施纲要》

中新社北京 11 月 12 日电 近日，中共中央、国务院印发了《新时代爱国主义教育实施纲要》(以下简称《纲要》)，并发出通知，要求各地区各部门结合实际认真贯彻落实。



10月2日，以“普天同庆”为主题的中心花坛亮相天安门广场。文/于立霄 供图

《纲要》共六个部分，分别是：总体要求，基本内容，新时代爱国主义教育要面向全体人民、聚焦青少年，丰富新时代爱国主义教育的实践载体，营造新时代爱国主义教育的浓厚氛围，加强对新时代爱国主义教育的组织领导。

《纲要》提出，要深入开展国情教育，帮助人们了解中国发展新的历史方位、社会主要矛盾的变化，引导人们

深刻认识到，中国仍处于并将长期处于社会主义初级阶段的基本国情没有变，中国是世界上最大发展中国家的国际地位没有变，始终准确把握基本国情，既不落后于时代，也不脱离实际、超越阶段。

《纲要》要求，广泛开展党史、国史、改革开放史教育。历史是最好的教科书，也是最好的清醒剂。要结合中华民族从站起来、富起来到强起来的伟大飞跃，引导人们深刻认识历史和人民选择中国共产党、选择马克思主义、选择社会主义道路、选择改革开放的历史必然性，深刻认识我们国家和民族从哪里来、到哪里去，坚决反对历史虚无主义。

《纲要》强调，强化祖国统一和民族团结进步教育。实现祖国统一、维护民族团结，是中华民族的不懈追求。要加强祖国统一教育，深刻揭示维护国家主权和领土完整、实现祖国完全统一是大势所趋、大义所在、民心所向，增进广大同胞心灵契合、互信认同，与分裂祖国的言行开展坚决斗争，引导全体中华儿女为实现民族伟大复兴、推进祖国和平统一而共同奋斗。深化民族团结进步教育，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，加强各民族交往交流交融，引导各族群众牢固树立“三个离不开”思想，不断增强“五个认

同”，使各民族同呼吸、共命运、心连心的光荣传统代代相传。

《纲要》提出，加强“一国两制”实践教育，引导人们包括香港特别行政区同胞、澳门特别行政区同胞、台湾同胞和海外侨胞增强对国家的认同，自觉维护国家统一和民族团结。

《纲要》还提出，涵养积极进取开放包容理性平和的国民心态。加强宣传教育，引导人们正确把握中国与世界的发展大势，正确认识中国与世界的关系，既不妄自尊大也不妄自菲薄，做到自尊自信、理性平和。(完)